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進修學士班（申請入學）招生錄取名單及辦理入學登記事項。

依據：依本校115學年度進修學士班（申請入學）招生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進修學士班（申請入學）招生成績業經評定，計錄取正取27名，備取0名。名單如后：

1、資訊工程學系

正取 6 名

施○廷 00300001	黃○珊 00300002	鄭○綦 00300005	施○姍 00300003	葉○瑄 00300006	呂○佑 00300004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

備取 0 名

2、企業管理學系

正取 9 名

連○萱 00800009	蕭○璇 00800004	饒○怡 00800005	李○煊 00800001	黃○涵 00800008	汪○妤 00800007
黃○彤 00800002	柯○均 00800003	呂○佑 00800006			

備取 0 名

3、日本語文學系

正取 12 名

賴○丞 01100006	謝 ○ 01100002	王○妍 01100003	郭○臻 01100009	陳○璇 01100007	陳○瑤 01100008
蘇○澤 01100010	廖○婕 01100011	季○洋 01100005	卓○愷 01100012	張○昕 01100001	謝○恩 01100004

備取 0 名

二、同時錄取多學系之考生，僅能擇1學系辦理入學登記。採線上登記，正取生應於115年5月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5月6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，至入學意願線上登記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register.in.tku.edu.tw/e15eds>）辦理入學意願登記（詳入學意願登記及遞補作業流程說明）。

三、未依規定日期及時間完成入學意願登記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正取生辦理入學登記截止後，如有缺額將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（備取生入學意願登記日期依遞補公告說明辦理）。

四、登記願意註冊入學後，如欲放棄資格應填放棄入學聲明書（簡章附錄10），於115年7月20日（星期一）前，以【掛號】郵寄至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淡江大學教務處註冊課務發展中心（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以免影響考生權益。

五、完成願意註冊入學登記者，須於115年8月1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止，至線上報到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register.in.tku.edu.tw/e15ess>）辦理線上報到註冊及繳費，並上傳最高學歷證件、身分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詳線上報到註冊注意事項說明）。繳費單請於115年8月1日後自行至中國信託網站<https://school.ctbcbank.com>下載繳費，並於線上報到註冊前完成繳費。

六、報到註冊應繳交及上傳資料如下：

- (一)身分證正本正、反面。
- (二)學歷證件：

- 1、國內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者，繳交畢業證書正本。
  - 2、國內高中職以上學校肄業者，繳交修業證明書正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  - 3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，依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  - 4、持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者，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繳交：
    - (1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（驗證章戳需為正本），如原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    - (2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（驗證章戳需為正本），如原歷年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    - (3)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正本。
  - 5、持大陸地區學歷者，依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繳交經公證及驗（認）證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  - 6、持香港澳門學歷者，依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繳交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- (三)依「報到註冊注意事項」及「新生注意事項」等資訊所列應繳交及上傳資料。
- ※未通過境外學歷驗證者，取消入學資格，已入學始確認者撤銷入學資格及退學。
  - ※依本校學則第8條規定，入學報到時，除有正當理由申請緩期補繳學歷證件經核准外，須繳驗以上規定之證明文件，否則不准入學。
  - ※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經查驗不實或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- 七、逾期未完成入學意願登記、報到註冊及繳費、繳交學歷證件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  - 八、考生成績單均於放榜後以限時信函寄出，並以e-mail及手機簡訊通知；榜單同時公告於本校網頁<https://adms.tku.edu.tw> 點選【入學管道】→【學士班】→【進修學士班新生（申請入學）】→【榜單】。未接獲通知者，請洽詢淡水校園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（電話：02-26215656轉分機3529、3442、2513、2208、2016、2015、3567）。
  - 九、備取遞補名單公布於本校網頁<https://adms.tku.edu.tw> 點選【入學管道】→【學士班】→【進修學士班新生（申請入學）】→【遞補名單】，遞補說明依網頁公告為準，備取生入學意願登記遞補作業至115年7月29日止。

主任委員      葛煥昭